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苏州华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核查意见**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苏州华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源控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对华源控股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进行了审慎核查，并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一、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的自查情况**

公司对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内部控制的相关规则，依据公司实际情况，认真核查了其组织机构建设情况、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内部审计部门和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并重点对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内幕交易的内部控制、募集资金管理的内部控制、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对外担保的内部控制、重大投资的内部控制等事项进行了自查，并根据自查结果填写了《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通过查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会议的相关资料，查阅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其他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以及各项业务和管理规章制度，与公司相关人员沟通交流等方式，结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公司填写的《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进行了逐项核查。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华源控股已按照要求对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制度的落实情况进行了自查，并填写了《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华源控股填写的《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其对深圳证券交易所所有关内部控制相关规则的落实情况。

（以下无正文）

